

证券代码：600446

证券简称：金证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4—072

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公司将与中财金证科技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签署《技术开发（委托）合同》，合同金额为 5,360,000 元。
- 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范围之内，无须股东大会的批准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.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近期将与中财金证科技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财金证”）签署《技术开发（委托）合同》，中财金证委托本公司开发 P P P 综合服务平台项目，合同金额为 5,360,000 元。

2. 本公司与中财金证关系的说明

本公司直接持有中财金证的 35% 股权，为中财金证第二大股东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则的规定，中财金证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3. 上述关联交易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中财金证，法定代表人为李春明，注册资本为 460 万元，主要办公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 6 楼，主要业务：网络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；国内贸易。

2. 中财金证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：

中财金证注册资本 460 万元，其中：中财嘉丞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出资 299 万元，占比 65%，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61 万元，占比 35%

三、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1. 委托开发项目：PPP 综合服务平台

2. 合同金额：5,360,000.00 元

3. 支付方式：由中财金证分 5 期支付给本公司

4. 项目目标：本公司协助中财金证建设 PPP 综合服务平台。具体完成门户、会员管理、资讯发布（交易会、培训等）、项目库、项目招投标，项目投融资、产权交易系统的建设

5. 项目完工时间：12 个月

四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1.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根据同类合同类比、功能点计价、定制开发代码行度量，对本期项目进行价格评估并确定价格。

五、交易原因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. 交易的原因

本公司在场外市场投融资平台市场占用率较高，在业务具有一定的成名度，因此中财金证委托本公司代为开发 PPP 项目。

2. 交易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协议执行，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此类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3. 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。

六、审议程序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。

2.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关联方中财金证科技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开发软件，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；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金证股份向关联方出租部分楼层是公司正常的运营需要，可提高资产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经济效益。租赁价格参照科技园写字楼租赁市场价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2.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董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